公告编号: 2018-001

证券代码: 835786

证券简称: 鄱湖股份

主办券商: 国盛证券

南昌市鄱阳湖农牧渔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质押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股权质押概述

(一)股权质押基本情况

公司股东刘金水、吴春风质押 1,600,000 股,占公司总股本 5.93%。在本次质押的股份中 1,600,000 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,0 股 为无限售条件股份。质押期限为 2018 年 2 月 27 日起至 2019 年 2 月 26 日止。质押股份用于为公司向华夏银行南昌分行营业部短期贷款 贰佰万元整的担保人提供反担保,质押权人为江西省农业信贷担保有限责任公司,质押权人与质押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。质押股份已在中国结算办理质押登记。

(二)若用于融资,说明融资金额、是否存在结合其他资产抵押或质押 等情况

上述股权质押用于江西省农业信贷担保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向 华夏银行南昌分行营业部申请贷款的担保提供反担保,贷款总额为人 民币贰佰万元整(Y2,000,000.00),不存在结合其他资产抵押或质 押的情况。

(三)本次股权质押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实际控制人刘金水、吴春凤夫妇自愿无偿为公司的营运资金贷款,提供个人股权质押反担保,不影响公司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,有利于公司的营运资金增加,有利于公司的发展。

二、股权质押所涉股东情况

(一)股权质押所涉股东情况一

股东姓名(名称): 吴春风

是否为控股股东:否

公司任职(如有):无

所持股份总数及占比: 3,783,000,14.01%

股份限售情况: 2,522,000,9.34%

累计质押股数及占比(包括本次): 500,000,1.85%

曾经股权质押情况(如适用):不适用

(二)股权质押所涉股东情况二

股东姓名(名称): 刘金水

是否为控股股东:是

公司任职(如有): 董事长兼总经理

所持股份总数及占比: 16,342,000,60.53%

股份限售情况: 12,181,500,45.12%

累计质押股数及占比(包括本次): 8,700,000,32.22%

曾经股权质押情况(如适用):

1、2017年8月,刘金水先生个人股权600万股向江西省农业

产业化担保有限责任公司提供股权质押反担保;

2、2017年2月,刘金水先生个人股权160万股为交通银行江 西省分行南昌市大院支行的流动资金贷款进行股权质押担保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《质押合同》(赣农信担(质)字【2018】第007-1及007-2号)
- 2、《证券质押证明》(质押登记编号: 302000004941 及 302000004925)

南昌市鄱阳湖农牧渔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3月8日